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 2025-005

##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规定，公司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202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2025年，公司拟通过提高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积极探索并购重组、稳定实施现金分红、优化投资者关系、重视信息披露质量、鼓励主要股东增持等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在5.61元到8.16元之间波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2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2022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9.41元），2024年4月27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9.22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 公司每股净资产变化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每股净资产（元）	9.41	9.22	9.21	9.16	9.18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否	否	否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2025年，公司将以党建为引领，全面实施“服务领航”战略，继续坚守意识形态主渠道主阵地定位，着力巩固有线电视基本盘，推进公众市场回升向好，实现政企业务跨越发展，多措并举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基于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为有效提升市场估值，同时提振广大投资者的信心，拟定《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 （一）估值提升的目标

2025年，公司将遵循“打造党媒传播新高地，锻造首都服务新铁军”的战略愿景，通过优化服务、创新模式，进一步突出主业优势，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快速提升协同质效，促使公司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将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及综合竞争力，加快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实现“服务质效大提升，发展质量上台阶”的战略目标，全

面履行政治、经济、社会“三大责任”，打造广电网络行业标杆企业。

## （二）估值提升的举措

### 1、提升经营质量，强化运营管理效能

#### （1）夯实主营基业，实现新兴业务跨越发展

**一是**坚持首善标准，提升公众市场服务质效，以服务提升促业务发展。积极推动“有线电视+X”/“有线电视+宽带+5G+固话+权益”融合发展，落实“营维服一体”网格化营销，全面推进细分市场、细分场景的精细化融合运营。落实“双治理”部署，用心打造“极简电视”服务品牌，并优化交互平台呈现，提升用户收视体验，巩固公众市场用户规模，推动传统业务价值提升；

**二是**通过实施“超高清升级项目”，升级公司现有网络基础设施和用户终端，满足超高清电视节目播出与传输的高要求，推进宽带业务增长，提高用户粘性，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是**大力推动5G移动市场发展，通过固移套餐提升用户数量，努力提高新入网用户、到期续约用户ARPU值和在网周期；

**四是**弘扬“党网政网”红色基因，聚焦公共安全、应急保障等场景，提供协同指挥调度、移动专网办公等服务；借助广电网络特色优势，聚焦政务、教育、文旅等垂直领域，提供视频监控、网络传输、综合感知等行业解决方案，拓宽政企业务市场规模；

**五是**聚焦传播主流媒体内容，做大做强主流舆论，创新发展更高技术格式、更新应用场景、更美视听体验的高新视频业务；坚持深耕内容建设，强化资源配置，提高点播内容质量，丰富优质视听产品。持续创新运营，提升“重温经典”频道传播力与影响力。以“重温经典”等广电特色内容优势牵引业务升级，实现新兴业务创新突破；

**六是**健全政企体系，针对不同行业的政企客户，深挖数字化转型需求，为客户量身打造政企业务产品。完善政企业务管理机制，整合公司资源，构建统一、高效、协同的政企业务体系。紧抓重点项目，高质量交付国家文化大数据平台项目。完成全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工作，密切跟进各区项目进度，力争承接应急广播市级平台二期及区级平台建设工作。

#### （2）进一步健全运营管理体系，提升治理水平

**一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健全多触点、全覆盖、精准化的线上线下一体

化服务渠道体系，推动营销服务转型升级；坚持以客户满意为宗旨，优化服务流程、升级服务体验、推动服务融智，持续健全服务管理体系，提升品牌服务价值；

**二是**落实新型广电网络建设要求，推动传统网络升级改造，推进云算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一体化、端到端的网络运营体系；确保“高效益、低成本”，全面盘点资产运行现状及效率，规划全链条资产优化和投资策略；

**三是**秉持降本增效原则，加强运营模式创新，健全预算管理体系，落实业财融合并打通业务与财务、管理与财务“壁垒”，确保资源配置的效率和效益；

**四是**遵循整体价值最大化原则，以组织分类管理为基础，探索新型协同运营模式，破除管理运营障碍，形成内部各主体高效协调运转、对外统一对接的组织运营新模式，构筑全局协作的强大合力；

**五是**坚守管理效率最大化原则，创新智慧管理工具，优化管理制度流程，狠抓部门职责落实，提升规章制度执行力；

**六是**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培育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积极向上、创新进取的工作氛围，提升员工归属感与凝聚力；优化职位职级管理体系，构建差异化薪酬激励体系，实施全员绩效考核全覆盖，优化绩效奖励方案，强化效益为先的市场化导向，提升员工内驱力和创造力。

### （3）推动技术研发创新，形成发展合力

**一是**坚持研发前移和先进技术赋能，积极推动数据、技术要素与生产运营全流程、全环节深度融合，形成一体化信息系统智慧中台；**二是**投资关键技术研发，引进关键技术人才，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三是**科学开展网络建设，稳步推进全光网部署；**四是**加强数据中台建设，丰富用户画像，助力精准营维服；**五是**推进终端产品迭代优化，加快插入式机顶盒、三模通用遥控器等创新产品的市场化应用，降低终端成本。

## 2、探索并购重组，优化资产结构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周期变化和竞争态势，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以提高主业核心竞争优势和挖掘第二增长曲线为导向，积极探索研究多元化并购重组的方式、路径以及策略，实现资源配置优化、业务转型升级以及资产保值增值；同时做好各项投资的投后管理，加强与被投资企业的资源对接、业务合作等，探索提升存量股权价值及剥离低效或亏损资产的路径，降低资产减值损失，提高资产回报率，确保公司资产的优质性和高效性，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3、稳定投资回报，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自上市以来，在满足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均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现金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利润分配，累计分配金额约36亿元。2024年，公司在经营相对困难的情况下，依然坚持实施2023年度现金分红回馈股东，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5年及后续年度，公司将继续在满足分红条件的基础上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战略发展规划以及业务资金需求，坚持“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确保利润分配持续、稳定、合规。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积极探索中长期分红规划以及回报方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中长期分红实施政策，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可预期性。

### 4、加强投资者交流，优化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多年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为投资者接触公司、了解公司提供了便利条件，营造良好的沟通环境；未来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所处行业、业务发展、财务情况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价值。

### 5、注重信披质量，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合法、及时、公平，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可读性、有效性，为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提供便利条件，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同时，公司也将持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以展示、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为目标，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本年公司将持续加强舆情监测，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市场传闻以及市场对公司价值的反映。在市场表现明显偏离公司价值时，公司将审慎分析研判可能的原因，并积极探讨切实、有效的措施促进投资价值真实反映公司质量。

### 6、重视股份增持，加强市值管理

公司将加强与控股股东的沟通联系，鼓励控股股东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

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者通过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积极协助控股股东在金融机构办理增持专项贷款，配合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发布，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增持进展或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符合实际经营情况，能够满足2025年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并有效推动公司经营质量的提升，促使投资价值积极反映公司质量。本估值提升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 四、评估安排

鉴于市场环境、宏观政策等因素不断发生变化，根据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将定期进行评估并按照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计划目标和策略。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 五、风险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